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50065317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暫緩標售本府114年度第2批代為標售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之本市永康區龍王段75地號等1筆土地（標號：114-02-05）。

依據：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辦法第22條第1項第3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114年10月14日府民宗字第1141397053A號公告代為標售114年度第2批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，依標售辦法第22條第1項第3款規定暫緩標售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5年1月21日止（至開標前一日）。
- 三、本暫緩標售公告張貼本府、臺南市永康區公所、臺南市永康區王行里辦公室、臺南市永康地政事務所之公告處所及本府民政局網站(<https://bca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-業務專區-宗教專區-祭祀公業土地代為標售專區。
- 四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府公告(布)欄公告者為準。

市長黃偉哲 公差出國
副市長葉澤山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、會、局主管決行